



影视广告创意定金协议

协议编号: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汉狮影视传媒（大厂回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影视广告片的传播策略工作及支付创意定金的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创意项目: “ ” TVC 创意

二、创意提交内容: 文字稿、PPT 或剪辑 demo

三、创意定金及付款方式:

1、创意定金为人民币（大写）伍万元整（¥50,000 元整），甲方以汇款方式存入乙方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 汉狮影视传媒（大厂回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开户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发大厦支行

账号: 9550880209052700153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 3 天内，甲方向乙方全额支付上述创意定金;

2、甲方如在日后广告提案中通过乙方提交的创意脚本，甲乙双方即签订影视广告制作承揽协议，本协议项下创意定金纳入影视广告制作承揽协议的总费用（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3、甲方如通过乙方的创意脚本，但不与乙方签订影视广告制作承揽协议，而将乙方创意委托第三方拍摄制作的，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第三.1 条约定的创意定金叁倍的金额即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150,000 元整）】作为乙方创意的购买费用;



4、如乙方提交创意后，因甲方原因不再拍摄后续广告，则乙方已经收取的创意定金无需再返还甲方。

四、乙方工作内容

- 1、收到创意定金后，乙方将根据甲方需求成立此项目的工作小组并指定专人负责；
- 2、乙方工作小组进行资料收集及分析并会同策略人员进行产品与市场分析；
- 3、乙方工作小组进行品牌调性，归纳出传播策略主题或传播定位的方向；
- 4、调整、完善广告传播的策略思路，明确创意思想及广告调性；
- 5、先定策略后做创意，根据广告传播策略确定创意稿；
- 6、双方确立沟通时间排期表，共同约定提交创意方案的时间及地点。

五、甲方权利与义务

1、按照双方约定排期表，配合乙方听取创意提案，提案地点：【 】。（如需异地提案及会谈，甲方需承担乙方参加人员往返之差旅费用）；

2、如经三次提案后，甲方仍不接受乙方的创意脚本，待甲方及甲方的关联公司拍摄后将拍摄成品供乙方审核，如拍摄成品无任何侵权行为，乙方将按照本协议甲方支付的创意定金全额返还甲方；

3、甲方如未采用乙方创意，甲方须通过文本并加盖公章的形式告知乙方，通知内容应包括：承认乙方具有该创意完整的知识产权；未经乙方同意不得采用乙方创意用于其他项目的承诺；

4、乙方为此向甲方提交的创意表现形式与策略定位等相关的知识产权均属乙方所有。甲方须严格保密，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传播和使用。如需传播和使用，则甲乙双方另行签订创意购买协议；

5、如甲方通知乙方未采用创意或停止后续拍摄后，其或关联公司未经乙方许可擅自使用或传播乙方创意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使用或传播乙方创意赔偿金，金额为本协议约定创意定金数额的伍倍，且届时甲方不应以赔偿金约定过高为由要求减免。

六、乙方权利与义务

1、收到创意定金之日起，乙方必须根据甲方委托的要求开展影视广告片创意的相



关工作；

2、按照双方约定的排期表，及时向甲方提交策略及创意方案；

3、乙方提交的创意与策略、广告脚本的所有知识产权均属于乙方，对于乙方提交的所有文档和副本将被视为机密，甲方需严格保密，未经乙方书面许可，甲方不得传播和使用。如甲方把乙方提交的创意与策略交第三方制作或使用，则此第三方须承担侵权的连带责任。本协议终止后，本保密约定继续有效；

4、甲方如未采用乙方创意，应出具书面通知书并加盖公章，甲方出示成片未涉及侵权行为，乙方在【10】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原路径返还甲方创意定金。

七、争议解决

如就本协议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无法协商，双方任何一方均可交由乙方所在地的法院裁决。

八、其他

1、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经友好协商后另行签署补充协议。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汉狮影视传媒（大厂回族自治县）有限公司

签字代表：

签字代表：

（签章）

（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